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935/Add.12
31 March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需要处理的事项及其
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

增 编

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十一条提出简要说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见一九七六年一月五日第 S/11935 号文件及有关增编。在一九七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终了的一周内，安全理事会曾对下列项目采取行动：

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和巴基斯坦请求审议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最近事态发展所引起的严重局势

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和巴基斯坦代表在一九七六年三月十九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12017) 中请求召开一次紧急的安全理事会会议，审议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最近事态发展所引起的严重局势。

一九七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安全理事会第一八九三次会议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理事会在三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五日举行的第一八九四次至一八九九次会议上继续审议了这个项目。

在那些会议上，安全理事会主席孟加拉国、埃及、印度、伊拉克、以色列、约旦、毛里塔尼亚、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和南斯拉夫各国代表的请求，并经理事会同意，邀请了他们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在理事会第一八九三次会议上，主席引述了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和巴基斯坦来

信中的请求，即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辩论。 那项提议并非按照理事会临时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或第三十九条提出，不过如经理事通过，该项邀请所给予给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参加权利，将与按照理事会临时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邀请一个会员国参加辩论时所给予的相同。经过讨论之后，安全理事会以十一票赞成、一票反对（美利坚合众国）、三票弃权（法国、意大利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通过了该项提议。

三月二十五日，巴基斯坦代表在理事会第一八九九次会议上提出了一项决议草案（S/12022）其共同提案国为贝宁、圭亚那、巴基斯坦、巴拿马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该决议草案的执行部分如下：

“ 1. 惋惜以色列还没有停止妄图改变耶路撒冷市的地位的行动和政策，也没有取消为达到这项意图而业已采取的措施；

“ 2. 要求以色列在迅速终止其占领以前，不再采取一切对被占领领土居民不利的措施；

“ 3. 要求以色列尊重和维护在它占领下的圣地的不可侵犯，不再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没收或侵占阿拉伯人的土地和财产，或在其上面建立以色列人的殖民点；不再采取目的在于改变耶路撒冷市的合法地位的一切其他行动和政策，并取消为达到上述目的而业已采取的措施；

“ 4. 决定经常注意这个局势，以便在情况需要时再举行会议。”

接着，安全理事会进行表决该决议草案（S/12022）。 表决结果为十四票赞成，一票反对（美利坚合众国），由于一个常任理事国投反对票决议草案未获通过。

肯尼亚代表联合国非洲国家集团就南非对
安哥拉人民共和国的侵略行为提出的控诉

肯尼亚代表在一九七六年三月十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2007)中，代表联合国非洲国家集团请求采取必要步骤召开一次安全理事会会议，以便审议南非对安哥拉人民共和国的侵略行为。

一九七六年三月二十六日，安全理事会第一九〇〇次会议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理事会主席根据宪章第三十二条，并经理事会同意，邀请了安哥拉人民共和国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主席并应古巴、埃及、几内亚、肯尼亚、马达加斯加、尼日利亚、塞拉利昂、索马里、南斯拉夫和赞比亚各国代表的请求，并经理事会同意，邀请了他们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 - - - -